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6-018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6年2月28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78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69,319,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18元，共计募集资金1,913,072,42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税）89,727,505.3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823,344,914.62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于2023年9月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用、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其他等发行费用16,594,596.5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06,750,318.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467号）。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6年2月28	备注
------	------	--------	-----------	----

		[注 1]	日余额[注 2]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585610518	97,000.00	0.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277520	32,334.49	0.9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13810078801600002324	30,000.00		已销户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308040160000320042	20,000.00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359060100100176630	3,000.00		已销户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光华路支行	25605012010090003585			已销户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585610000		0.21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585610001		0.29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585610002		0.08	
温州银行衢州分行	901000120190031059		91.33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584738449400015		828.59	
温州银行衢州分行	901000120190005017		16.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19200234064		98.17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308041060000041359		5,215.10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1124210000		204.55	
温州银行衢州分行	901000120190005025		112.04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84767509000015		700.00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308041060000041094		2,231.27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819510000		142.16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570900819510828		158.17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901000120190005001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	901000120190005009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308041060000040971		2,331.49	
杭州银行衢州分行	3308041060000042134		3,214.35	
合 计		182,334.49	15,345.28	

[注 1]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1,659.46 万元，系减除的律师费用、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等发行费用

[注 2]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56,295.28 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与专项账户中资金余额差异为 40,950.00 万元，系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投资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余额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2024 年变更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及增资的议案》。在地缘政治等国际环境大背景下，根据国内外市场与客户的需求变化，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审慎评估后，明确在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不变的前提下，“中巨芯潜江年产 19.6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二期部分项目将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69,200 万元投入到“10.07 万吨/年电子湿化学品扩能改造项目”、“集成电路用先进电子化学材料项目（一期）”和“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0.2 万吨高纯三氧化硫项目”中，对应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分别为 25,200 万元、35,000 万元和 9,000 万元，新增募投项目的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变更，一方面通过提升公司优势产品产能及电子级硫酸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巩固优势产品市场地位，另一方面紧跟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趋势，加快布局配方型功能化学品和前驱体材料产品系列，培育公司未来新的增长点。

(二) 2025 年变更

202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因“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0.2 万吨高纯三氧化硫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实际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经公司内部研究，为有效满足公司实际需要，拟将“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0.2 万吨高纯三氧化硫项目”生产规模从年产 10.2 万吨扩大至年产 15 万吨，项目名称调整为“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5 万吨高纯三氧化硫项目”，需要增加该项目投资额，故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该项目投资额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同时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6 年 6 月调整至 2027 年 5 月，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并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生产建设项目的承诺投资金额为 12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为 73,219.86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为 46,780.14 万元，原因系相关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57,000.0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57,000.0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不存在差异。超募资金剩余金额为 3,675.03 万元，公司尚未安排用途。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说明

1.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538.64 万元置换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事项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404 号）。

2.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等额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中巨芯（湖北）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事项。

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地点、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及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截至2026年2月28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27,692.72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为公司经营活动提供可靠现金流，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发展，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由于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期建设投产，截至2026年2月28日尚未全部建成，不适用项目预期效益评价。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

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7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定性存款、通知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4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上一授权使用期限到期日（2025 年 9 月 25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余额为 41,069.46 万元（与本报告第一(二)项表下[注 2]中所列的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余额 40,950.00 万元的差异系垫付的大额存单交易前手利息

119.46 万元)。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349.73 万元以协定存款方式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6,295.2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5,869.92 万元,公司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89.65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345.28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余额为 40,950.00 万元(不含垫付的大额存单交易前手利息 119.46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原因主要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80,675.03 万元,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累计已使用金额为 130,219.86 万元,累计已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72.07%,结余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编制单位：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80,675.03[注 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30,219.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69,2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38.3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3 年：71,577.44 2024 年：14,770.23 2025 年：29,673.63 2026 年 1-2 月：14,198.5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中巨芯潜江年产 19.6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中巨芯潜江年产 19.6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120,000.00	50,800.00	42,706.50	120,000.00	50,800.00	42,706.50	-8,093.50	项目一期已完工，项目二期预计 2026 年 12 月完工			
2		10.07 万吨/年电子湿化学品扩能改造项目		25,200.00	10,639.44					25,200.00	10,639.44	-14,560.56	2026 年 12 月
3		集成电路用湿法刻蚀及清洗液项目[注 2]		35,000.00	19,814.43					35,000.00	19,814.43	-15,185.57	2026 年 12 月
4		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5 万吨高纯三氧		9,000.00	59.49					9,000.00	59.49	-8,940.51	2027 年 5 月

		化硫项目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6	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3]	不适用	27,000.00	27,000.00	不适用	27,000.00	27,000.00		
7	超募资金	不适用[注 4]		3,675.03			3,675.03			-3,675.03
	合 计		150,000.00	180,675.03	130,219.86	150,000.00	180,675.03	130,219.86	-50,455.17	

[注 1] “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80,675.03 万元

[注 2] “集成电路用先进电子化学材料项目（一期）”项目名称变更为“集成电路用湿法刻蚀及清洗液项目”，下同

[注 3]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支出；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支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9,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支出

[注 4]对于剩余超募资金，公司尚未安排用途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编制单位：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26 年 1-2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1	中巨芯潜江年产 19.6 万吨超纯电子化学品项目	不适用[注 1]	不适用	-167.89	460.76	-2,751.74	-321.72	-2,780.59	不适用[注 2]
2	10.07 万吨/年电子湿化学品扩能改造项目	不适用，该项目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最近三年及一期无实际效益							
3	集成电路用湿法刻蚀及清洗液项目	不适用，该项目预计于 2026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最近三年及一期无实际效益							
4	电子级硫酸配套年产 15 万吨高纯三氧化硫项目	不适用，该项目预计于 2027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最近三年及一期无实际效益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由于该项目二期尚未完工，暂时未开始计算产能利用率

[注 2]由于该项目二期尚未完工，暂时无法测算是否达到预计效益